三洞珠囊/卷01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 ◄

三洞珠囊
卷之一

► 卷之二

本作品收錄於：《正統道藏#太平部》

三洞珠囊卷之一

大唐陸海羽客王懸河修

救導品

《道學傳第四》云：任敦，字尚能，博昌人。永嘉中投雲陽山。雲陽山者，即茅山也。服赤石脂，時復出入人間，皆手執經科，教示愚民。於是遠近穆然從化。敦竊歎曰：眾人雖云慕善，皆外好耳，未見真心可與斷金者。

又云：杜炅，字子恭，及壯識信精勤，宗事正一，少參天師治籙，以之化導，接濟周普，行已精潔，虛心拯物，不求信施，遂立治靜，廣宣救護，莫不立驗也。

又云：陸納為尚書令時，年四十，患瘡告炅云：弈世短壽，臨終皆患此瘡。炅為奏章，又與靈飛散。謂曰：君戹命已過，可至七十。果如其言也。

第五卷云：嚴君平者，名遵，蜀都人也。修道自保，與人子言依於孝，與人臣言依於忠，與人弟言依於順，各因其發，導之以善。蜀中化之，從其言者過半也。

又云：劉凝之，字志安，小名長年，南郡枝江人也。居衡山之陽，採藥服食，受天師化民之道，夫妻並共佩帶，救物灾危，亟有神驗也。

第六卷云：諸慧開，字智遠，吳興烏程人也。每以戒行自修拯濟為務。齊大明八年，天下饑饉，慧開薄有穀實，乃悉分卹窮匱，鄉邑賴之。有三人積饑食飽而致死，其家訴縣，稱慧開飼殺饑人，苦相誣謗。縣令笑曰：乞食飽死，反怨主人，法无此科，而遣不問也。

第七卷云：陸先生，宋文帝召之於內，講理說法，不捨晨夜，孜孜誘勸，无倦於時也。

第八卷云：陶弘景，字通明，魏郡平陽人也。自號華陽隱居，好行陰德，拯濟困窮，恒合諸驗。藥給施疾者，遠近賴之也。

第九卷云：潘洪，字文盛，會稽山陰人也。為性好賑施，一冬數過作寒服，為施貧乏，隨捨更營也。

第十卷云：東鄉宗超，字逸倫，高密黔陬人也。亟經凶年，常大施食，遠近投集，日中甚眾。每至冬天輒多作襦襖，隨緣寄人，使為布施也。

又云：嚴寄之，字靜處，丹陽句容人也。輕財好施，拯濟困窮，知識道義，有縣官疾惱，輒潛為禮?，事效私辦，酬賽至時也。

又云：方謙之，字道沖，冀州趙郡柏縣人也。入於潛天目山，化被鄉村，改惡行善，請業依仁，迴向大法。

又云：掩骼音格埋枯，周窮濟急也。邵陵王屢遣延請，謙之不與相見。行人至館，嘗或相值而厚加賂遺也。

又云：張玄徹，字文舉，司州義陽郡人也。梁末大亂，相隨入東緣糊口，略存性命，而恒與諸饑人共器煮食。徹性仁讓，不處他先，常推鐺火使人前用，雖有升合熟食，每居後，日日如此，轉就困弊，因之羸瘵，一旦而終，由其後已先物故，遂再其生也。

又云：褚雅，字玄通，吳郡錢塘人也。梁末時隱句曲山，重施輕財，拯物無厭，營田若熟，以乞貧者，與人共居，常早起灑掃，取水遍以周給，覓樵薪乞人。或夏月種瓜，恣人來取也。

又云：章旻，字高明，宣城人也。手植松櫝，他有遺助，一無所留，特好賑施，不畜財產，法赴所收，隨得隨散，每出險難之所，或他有禁物，或同行有礙公私事緣，不能自扶者，旻輒方便負荷，必使過度也。又昇壇之夜，祁寒酷烈，旻露左手執燭，至曉不懈。每赴人法事，躬親下役，掃除穢濁，盡其力用。暑必讓帷帳，寒則推衣被也。

第十三卷云：孟道養，字孝元，外名援，平昌人也。立性慈仁，全以賑施為務，饑年多餓死，常作食餉之，每恨貧乏，施與不得稱心也。

第十四卷云：孫遊嶽，字玄達，東陽永康人也。殷勤誘接，服膺．受業者，常數百人也。

又云：雙子辯者，梁時人也。斷穀休粮，長齋苦行，出廣州布化，南海稱為主人也。

又云：許明業，扶風赤岡人，梁太清時人。少年出家，長齋蔬食，周行山水，拯濟為務。是時饑荒人民困乏，明業恒行賑救，來者必給飲食，身率門人作田播種，稻粟微熟，自往遠近，要呼貧者任力收穫。行見寒凍，即解衣以施。隆冬之月，自服單布。每進城中功德，所獲□物即於主人處散，未曾將出城門。若有病者，諸營功德，方便不赴，命必不全。若至人家，忽匆匆去，此處必有殃禍也。

第十五卷云：陸逸沖，字敬遊，海盥陽瀆人也。少篤道法，接物則貴賤均意，善於撫眾，為遠近所依也。

又云：鄒榮，字文繪，臨海章安人也。少而出家，為人幹事，接物不偏也。

第十六卷云：殷仲堪者，陳郡人也。為太子中庶子，少奉天師道，受治及正一，精心事法，不吝財賄。家有疾病，躬為章符，往往有應鄉人及左右或請，為之時行周救，弘益不少也。

第十八卷云：鄧郁之，字玄達，南陽新野人也。嘗夢一烏吐印以與之，自是民間有疾輒以印治救，不為章符，病者自愈也。

又云：諸葛琳，字茂倫，瑯琊人也。奉道清潔，每絕穀救他人疾，及與自治，皆不服藥餌，唯飲勅水，莫不蒙差。太元中，緇眼臉上忽生瘤贅，便就道門請水澡濯，少日稍差也。

又云：濮陽，不知何許人也，事道專心，祈請即驗。鄭□音啼女腳患跛躄，就陽請水濯足，餘以灌庭中枯棗樹，棗樹即生，腳亦隨差。晉簡文既廢世子，而後無息，陽時在第，密為祈請，三更中有黃氣，起自西南。逕墮室爾，夜李太后即懷孝武，冥道之力。

第二十卷云：暨慧琰，吳興餘杭人也。幼出家，為比丘尼，後捨尼為女道士，遂入居天目山，斷穀服食。人有疾急施一符，莫不立愈也。

《列仙傳上》云：太山下，石父賣藥都市，父自言三百歲。後有疫氣，民死者萬計，長史至父所請救，擁朱旛繫黃散以行民間，飲散者即愈，所估亦萬計也。

《列仙傳下》云：昌容者，常山上道士也。自稱殷王女，食蓬蒙根，往往人見之者，二百餘年而顏色如年二十人。能致紫草，賣與染家，得錢以遺孤寡，歷世而然，奉祠者萬家云云。

《神仙傳第三》云：沈羲者，吳郡人也。學道於蜀中，但能消灾治病，救濟百姓也。

第四云：黃廬子者，姓葛，名越。其治病，千里寄名，與之皆愈，不必見病人身也。

第五卷云：沈建者，丹陽人也。善能治病，病無輕重，見建者皆愈也。

第八云：王遙，字伯遼，鄱陽人也。頗行治病，病無不愈。亦不祭祀，不用符水、鍼藥。其行治病，但以一八尺布帕敷地坐，不飲不食，須臾病愈便去。其有邪魅作禍者，遙但畫地作獄囚，口召呼之，皆見其形在獄中，或狐貍鼉蛇，乃斬而焚燒之，病者尋愈也。

第九云：李常在者，蜀郡人也。護病困者三日愈，微者一日愈。其不可愈者，則不

往護之。

又云：干君者，北海人也。病癩數十年，百藥不能愈，見市中一賣藥公，姓帛，名和，往問之。公言：卿病可護。卿審欲得愈者；明日鷄鳴時來會大橋北木蘭樹下，當教卿。明日鷄鳴干君往到期處，而帛公已先在焉，怒曰：不欲愈病耶？而後至何也？更期明日夜半時。於是干君日入時便到期處，須臾公來。干君曰：不當如此耶？乃以素書二卷授干君，誡之曰：卿得此書，不但愈病而已，當得長生。干君再拜受書。公又曰：卿歸更寫此書，使成百五十卷。干君思得其意，內以治身養性，外以消災救病，無不差愈，在民間三百餘年，道成仙去也。

《登真隱訣》云：南極南嶽真人左仙公太虛上真君，姓赤，諱中英。初，學道在金華山，忽得疾病困篤，經一十六年，青童授《智慧消魔經》，扶疾諷誦三千遍，都愈也。

《道學傳第七》云：陸修靜，字元德，吳興東遷人也。宋大始七年四月，明帝不豫，先生率眾建三元露齋，為國祈請，至二十日雲陰風急，輕雨灑塵，二更再唱，堂前忽有黃氣狀如寶蓋，從下而昇，高十丈許，彌覆階墀數刻之頃，備成五色，映曖檐楣，徘徊良久，忽復迴轉至經臺上，散漫乃歇，預觀齋者百有餘人，莫不皆見，事奏天子疾廖，以為嘉祥。

又云：孟景翼，字輔明，平昌安丘人也。梁竟陵王遇《靈寶經》一部，看便以擲地，少日便手發疽瘡，痛楚特甚，遂遣馮先生首謝，先生為作悔辭，備加慊疑，雖蒙少差，終為此疾而亡也。

第十八卷云：婁安樂，譙國人也。妻傅氏，患風瘡十餘年，治之百方不差，唯專道門，願得濟兔。宋元嘉七年六月，天暴風雨，安樂兄屋崩倒，傅懼己室方壞，將致頹壓，忽走出中庭，忘己腳疾，於是復常，由其信法故也，豈醫藥之足賴哉！

《玄母八門經》云：仙人趙成子，服五石，石發死幽州上谷玄之山。六年間，忽有一人山行，見此死屍腹爛石出，探而吞之，別去四五年，此石飛出，還入前日死屍之口，屍起成人，面生玉光，此盜石人被五老仙公切齒訶之。此盜五藏寶石之人也。此癩面人也，即面上生癩，比至一門大小遭癩，俱死滅族之也。

《神祝經第一》云：青氣者卒死，赤氣者腫病，黃氣者下痢，白氣者霍亂，黑氣者

官事。赤頭鬼持此氣，布行天下，殺其惡人也。

《登真隱訣》云：崔文字，《列仙傳》云太山人，在太山下以藥救病人者，赤君在金華山病十六年，後風消得道也。

《真誥第五》云：風消得道。

《真誥第五》云：風病之所生，生於丘墳陰濕三泉壅滯。是故地官以水氣相激，多作風痺。風痺之重者，舉體不授，輕者半身，或失手足也。若常夢在東北及西北，經接故居，或見靈林處所者，正欲與塚氣相接也。墓之東北微絕命，西北為九危，此皆塚訟之凶地。若見亡者，於其間，蓋其驗也。若每遇此夢者，臥覺當正向上三啄齒而祝之曰：

太元上玄，九都紫天，理魂護命，高素真人，我受上法，受教泰玄，長生久視，身飛體仙，塚墓永安，鬼訟塞姦，魂魄和悅，惡氣不煙，遊魅罔象，敢干我神，北帝打制，收氣入淵，得錄上皇，謹奏玉晨。如此者再祝，祝又三叩齒，則不復夢塚墓及家死鬼。若經常得惡夢不祥者，皆可按此法。於是鬼氣滅也，邪魅散形也。

又云：手臂不授者，沈風毒氣在脉中，結附痺骨，使人然也。宜鍼灸，鍼灸則愈。又宜接北帝，曲折之祝。若行之百過，疾亦消除也。先以一手徐徐按摩疾臂，良久畢，乃臨目內視，嚥唾三過，叩齒三通，正心微祝曰：

太上四玄，五華六庭，三魂七魄，天關地精，神府營衛，天胎上明，四肢百神，九節萬靈，受籙玉晨，刊書玉城，玉女侍身，玉童護命，永齊二景，飛仙上清，長與日月年俱，後傾超騰昇仙，得整太平，流風結痾，注鬼五飛，魍魎塚氣，陰氣相徊，凌我四肢，干我盛衰。太上天丁，龍虎曜威，斬鬼不祥，風邪即摧。考注匿訟，百毒隱非，使我復常，日月同暉，考注見犯，北辰收摧，如有于試，干明上威。

昔唐覽者，居林慮山中，為鬼所擊，舉身不授，似如縣囊，有道人教按此法，皆即除也。此北帝曲折之法，諸疾有曲折者，用此法皆佳，不但風痺不授而已也。唐覽今在華山，得虹丹法，合服得不死。

鄭子真則，康成之孫也。今在陽翟山，昔初學時，正患兩腳不授，積年，其晚用鍼灸，兼行曲折祝法，百日都除。夫風考之行也，皆因衰氣之間隙也。體有虧縮，故病來

侵之也。若今差愈，誠能省周旋之役者，必風痾除也。今當為攝制塚注之氣，亦可上塚訟章，我當為關奏之也，於是注氣絕矣。

昔鄧雲山停當得道，頓兩手不授。吾使人語之，令灸風徊、曲津兩處也，六七日間便得作五禽按摩也。若鍼力訖，當語所灸處，又心存行道，亦與身行之，無異也。

昔趙公成兩腳曳，不能起，旦夕常心存拜太上，如此三十年，太上真人賜公成流明檀桓散一劑，即能起行，後遂得道。今在鶴鳴山下。

又云：夜臥覺存日象在疾手中握之，使日光赤芒從臂中逆至肘腋間，良久日芒忽變成火，以燒臂使內外通币洞徹，良久畢，乃陰祝曰：

四明上元，日月氣分，流光煥曜，灌液凝魂，神火散景，盪穢鍊煙，洞徹風氣，百邪燒燔，使得長生，四肢完全，注害考鬼，收付北辰。夫學生之道，當先治病，不使體有虛邪，及血少腦減，津液穢滯也。不先治病，雖服食行氣，無益於身。

昔有道士王仲甫者，少乃有意好事神仙，恒吸引二景餐霞法四十餘年，都不覺益。其子亦服之，足一十八年，白日昇天。後南嶽真人忽降，仲甫而教之云：子所以不得昇度者，以子身有大病，腦宮虧減，筋液不注，靈津未溢，雖復接真景以餐霞，故未為身益。仲甫遂因藥治病，兼修其事，又一十八年，亦白日昇天。今在玄洲，受書為中嶽真人，領九玄之司，于今在也。

《鳳綱口訣》云：道士有疾，閉目內視心，使生火以燒身，身盡存之，使精如髣髴，疾病即愈。是痛存其火也，甚祕驗矣。

《真誥第七》云：李整，昔未入山時，亦得風痺病，久久乃愈也。

又云：范伯慈者，桂陽人也。家本事俗，而忽得狂邪勞病，臥牀席經年，迎師解事費用，家資漸盡，病故不愈。聞大道清約，無所用，於是意變，聞沈敬作道士精進，治病多驗，乃棄家俗事之得，五十日病都愈，後入天目山，服食胡麻，得為玄一真人也。

《真誥第八》云：昔鮑助者，濟北人也。忽得迴風，口目不正，風氣入口，而兩齒上下恒相切拍，甚有聲響，如此晝夜不止，得壽百二十七歲。

《真誥第九》云：楊羲第三女昨來委瘵，近來小可，猶未出外也。

又云：許玉斧言楊舍人弟病委頓也。

《真誥第十》云：許確，字羲玄，為晉都鄉侯，後患風不能言，隆安二年亡，年七十。

《道學傳第四》云：屬大疫癘，競造吳猛乞水。猛患其煩，乃纂江水方百步，隨意取之，病者得水皆愈也。

又云：道士舒道雲病瘧三年，治不差，吳猛授以三皇詩，使諷之，上口，所疾頓愈也。

第三云：戴甘露有惡疾，流諸海裔。云名正見曰：可治也。為治數日便愈。

又云：治中抗侯大富，女病經年，千醫百道，靡不畢祈，增而不損，云名正詣門云：能使女差。抗侯傲然，未之接也。凡諸言術而不驗者既多，又見正之弊衣徒跣，意以為狂而弗信。正狀謂能治固疾，請女出。侯大怒，且女病積久，無能出理。女忽問家人誰欲見我，便著衣履整飾而出，侯大驚。正曰：女郎已差，便可還內，於是舉家始服，其神驗也。

第四卷云：任敦，字尚，能治病。人有極惡之病，人理所棄者，得敦救治，莫不蒙濟，如此有數。少語言，或時說將來吉凶，咸如所言。人有病問之者，答云無所苦，必不危亡，默而不言，則皆不救。

又云：杜炅，字子恭，為人善治病，人間善惡皆能預睹。上虞龍稚，錢唐斯神，並為巫覡，嫉炅道王，常相誘毀。人以告炅，炅曰：非毀正法，尋招冥考。俄而稚妻暴卒，神抱隱疾，並思過歸誠，艮為解謝，應時皆愈。神晚更病，員語曰：汝藏鬼物，故氣祟耳。神即首謝，曰：實藏好衣一箱。登取於治燒之，豁然都差。

又云：王羲之有疾，請杜炅。炅謂弟子曰：王右軍病不差，何用吾為？十餘日而卒。

又云：陸納為尚書令時，年四十，患瘡，告炅云，奕世短壽，臨終皆患此瘡。炅為奏章，又與靈飛散。謂曰：君尼命已過，可至七十，果如其言也。

第五卷云：安丘□之，字仲都，成帝時，京兆長陵人也。病篤，弟子云沙都輿安丘於庭樹下，安丘曉然有痊，時冬月鼻聞李香，開目則見雙赤李著枯枝，都仰手承李，李自墮掌中，安丘食李，所苦盡除，身輕目明，遂隨都去，莫知何在也。

又云：郭文，字文舉，河內人也。得疫病尼困，不服藥，云命不在於藥也，不食二十餘日，亦不消瘦。後卒，殯于餘杭臨安縣。

又云：劉凝之，字志安，小名長年，南郡枝江人也。少抱尪病，風眩迷謬，累載彌增也。

第七卷云：陸修靜，字元德，宋時吳興東遷人也。隱雲夢山修道，暫下尋藥，進過故鄉，停家數日，女忽暴病，命在晷刻，家人固請救治。先生歎曰：我本委絕妻子，託身玄極，今之過家，事同逆旅，豈復有愛著之心？於是拂衣而出，直逝不顧，去後一日，女病即愈也。

又云：修靜素有氣疾，齎藥入山，別處一室，俄而為火所燔，弟子欲撲滅之，先生曰：不須救，此是冥道不許吾持藥耳。吾病行當自差，少日而廖也。

第八卷云：顧歡，字玄平，一字景怡，吳郡吳人也。白山村多邪病，村人告訴求哀，歡往村中為講老子，纂地獄，有頃，見狐貍黿鼉自入獄中者甚眾，疾者皆愈也。

第十卷云：方謙之，字道沖，冀州趙郡栢縣人也。弱齡斷酒，終老手不執杯，雖有疾病，不服湯藥，未嘗鍼灸，任命安危，外身濟物也。

又云：張玄徹，字文舉，義陽郡人也。與鄉人張貴孫講說，貴孫忽感風病，不能起居，屏棄學事，躬自料理，出入穢器，瞻視飲食，涉於三年，不以為累，時人服其義烈也。

第十二卷云：賈稜，字玄邈，蜀郡成都人也。少為沙門，值寇還俗，晚來服道，與諸道士丞相是非，暮年抱疾，脣齒不斂，言語謇，妨於妙門，法座歎曰：我今此病，必

由觸道所招，所撰諸義多有遺亡也。

第十五卷云：桓闓，字彥舒，東海丹徒人也。梁初，崑崙山渚平沙中有三古漆筍，內有黃素寫干君所出《太平經》三部。村人驚異，廣於經所起靜供養，闓因就村人求分一部，還都供養，先呈陶君，陶君云：此真干君古本。聞將經至都，便苦勞瘧，諸治不愈。陶貞白聞云：此病非餘恐取經為咎，何不送經還本處，即依旨送，病乃得差耳。

第十六卷云：孔靈產，字靈產，會稽山陰人也。遭母憂居喪，以孝聞，讌酌珍羞自此而絕，饘蔬布素，志畢終身。父在京師，未之知也。後出都定省，見有毀瘠，父惻然，命廚精饌、賜與同味，即奉慈訓，勉彊進口而嚥，遂以成疾。父以仁也，天性不可移，不復逼也。

第十九卷云：齊明帝有疾，每引法眾於內殿行道，聞晉陵道士嚴智明字慧識在眾中詠經，甚懷賞悅，云疾為之愈，及法席既解，智明還外，帝夜中每處不得安寢，勑呼智明對御轉誦，即覺歡怡，降長勑給傳詔車牛，出則施□，道俗榮之也。

第二十卷云：梁元帝世子方等疾篤，徐妃攝心潔己，遣人到女官李令稱華林館作功德，妃夜夢見二青衣童子，容服異凡，稱華林侍童，被使相告疾者，為取觀壇石，宜送乃痊，覺即問世子。世子云：近造山池取用遣送還，并遣侍讀王孝祀入山，更建齋懺謝，世子即愈之也。

《神仙傳第四》云：人有疾病者，就河東人孫博自治，博亦無所云為，直指之言愈即愈也。

第七云：董奉，字君異，候官人也。吳先主時，還豫章廬山下居，有一人少便病癩，垂死自載詣奉，叩頭求乞哀憐，奉使此人坐一戶中，以五重布幕病者目，使莫動，乃勑家人莫近之，病人自說聞有一物往舐之，痛不可堪，無處不雨，度此物舌當大一尺許，其氣息當大如牛許，竟不知是何等物，良久物去，奉乃往解病人巾，以水與浴之，遣去告曰：如是愈矣，且勿當風。十數日間也，病者身體通赤無復皮，甚痛，得水浴即不復痛，二十日皮生瘡盡，愈膚如凝脂也。

又云：奉居山間，了不佃作，為人治病亦不取錢物，使人重病愈者，為我栽杏五株，輕病愈者為我栽一株，如此數年之中，杏有十數萬株，鬱然成林云云。

第九云：桂君者，徐州刺史也。病癩十年，醫所不能治，聞干君有道，乃往見之。道從數百人，威儀赫奕，至門干君不迎，入室干君不起，桂君拜而自陳。干君問子來何為？桂君曰：無狀抱此篤疾，從神人乞愈耳。干君曰：子侍從乃眾，吾謂子欲求劫道。子若信治病者，皆遣侍從，身留養馬，可得愈也。桂君即去從官，方留養馬，三年亦不見治病，不知病愈也。

又云：茅君學道於齊，後成道，治於茅山，人有疾病往請，願當煮鷄子十枚，內帳中，須臾茅君一一擲子，還之歸，破之皆無中黃者，病人當愈，若中有土者，病即不愈，以為常候，鷄子如故無開處也。

第十云：封君達者，隴西人也。聞有疾病待死者，識與不識便遇之，以藥治之，應手皆愈也。

又云：趙瞿，字子榮，上黨人也。得癩病瘡垂死，人或告其家云：當及生棄之，若使死於家則世世子孫當以此病相注，於是家人為作一年根，送著深山石室中，又恐虎狼食之，從外以木柴柴之。瞿悲傷自怨，晝夜涕泣，如此百餘日，夜忽見石室前有三人，問瞿何人。瞿應曰：是窮人也。瞿知深山窮林之中非人所行，必是神靈，乃自陳說，叩頭求哀。神人入行諸木柴中，有如雲氣，了不罣礙，問瞿必欲愈病者，當服藥能不？瞿曰：無狀多惡，瞿此惡疾已見疏棄，死在旦夕，若刖足割鼻而可得活者，猶所甘心，況於服藥豈有不能也！惟乞神人丐其生活。神人乃以松子、松脂各五斗賜之。語曰：服此不但愈病而已，當得度世。汝服此盡，此病當得愈，愈而廢之。瞿服之未盡，癩病了愈，身體彊健，乃歸家。家人謂之鬼，具說之，家乃喜，遂服之二年，顏色轉少，肌膚光澤，走及飛烏也。

又云：陳長者，在紵蒩上已六百州歲，紵蒩上人為架屋，每四時享祭之。長亦不飲食，無所修為。諸事奉者，疾病則已以器從長乞祭水服之，皆愈。其命當死者，長則不與水也。蒩音歟

《太平經第三十三》云：真人問曰：凡人何故數有病乎？神人答曰：故肝神去，出遊不時還，目無明也。心神去不在，其脣青白也。肺神去不在，其鼻不通也。腎神去不在，其耳聾也。脾神去不在，令人口不知甘也。頭神去不在，令人眴冥也。腹神去不在，令人腹中央甚不調，無所能化也。四肢神去，令人不能自移也。夫神精其性常居空閑之

處，不居污濁之處也。欲思還神，皆當齋戒，懸象香室中，百病消亡，不齋不戒，精神不肯還反人也，皆上天共訴人也。所以人病積多，死者不絕。

《太平經第四十五卷》又云：今天不惡人有廬室也，乃惡人穿鑿地太深，皆為創傷，或得地骨，或得地血者。泉是地之血也，石為地之骨也。地是人之母，妄鑿其母，母既病愁苦，所以人固多病不壽也。凡鑿地動土，入地不過三尺。為法一尺者，陽所照氣，屬天也。二尺者，物所生氣，屬中和也。三尺者，及地身氣，屬陰。過此而下者，傷地形皆為凶也。古者，依山谷巖穴不興梁柱，所以其人少病也。後世賊土過多，故多病也。

又云：有問者曰：今時有近流水而居，不鑿井，何故多病不壽，何也？答曰：如此者，是明天地既怒及其北伍，更相承負，比如一家有過，及其兄弟也。是知穿地皆下得水，水乃地之血脉，寧不病乎？

又云：有問者曰：今人或有不動土，有所立便，旦時有就，故舍自若有凶，何也？答曰：如是者，行動不利，犯神凶也。問曰：犯何神也？答曰：神者非一，不可務名也。

又云：有問者曰：今有起土，反吉無病害者，何也？答曰：皆有害，但得良善地者不即病害人也，久久會且害人也。若得惡地，即病害人也。故大起土有大凶惡，小起土有小凶惡，是即地忿，使神靈以此之灾多病人也。

又云：有問者曰：今河海下田作室廬，或無柱梁，入地未三尺，輒得水，復當云何也？答曰：此同為害也。宜復淺之者，地之薄皮也，近地經脉也，若人有厚皮，難得血血出，亦為傷也。薄皮者易得血，血出亦為傷也。夫傷人者，不復道其皮厚與薄也。見血為罪也。人不欲見傷，傷之則怒地，何獨欲樂見傷之哉！夫天地乃人之真本，陰陽之父母也，而子何從當得傷其父母乎？

又云：有問者曰：今子當得飲食於母，故人穿井而飲之，有何過乎？答曰：不爾，今人飲其母乃就其出泉之處也。故人乳者，人之泉也，若地有水泉也，可飲人也。今豈可無故穿鑿母皮膚而飲其血汁耶？

《太真科上》云：篤病救命名為義齋，三日夜高德一人為齋主，五人為從官，精誠好樂，籙生亦可從齋，非好樂，進德不得，從齋也。

又云：救解父母師君同道大灾病尫齋官露壇大謝闌格散髮泥額禮三十二天，齋中奏子午章，苦到必感，依旨教塗炭齋法也。齋悉門中，然七燈祖延，光明又五燈井竈門閣各一致，聰明福也。

又云：法師宣法，眾官精苦行禮，得節儀序，不虧病人，受恩漸蒙差愈，三日齋心，尅有效者，賜師箄三十，從官小箄二十齋日計，倍為率也。

三洞珠囊卷之一竟